

广州尚品宅配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李庆阳召集，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8 月 20 日以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，并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 14: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参与表决 3 名，由监事会主席李庆阳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何裕炳列席会议。本次监事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等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. 《广州尚品宅配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广州尚品宅配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8 月 30 日